

## 臺北市東門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課後社團活動報名簡章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(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9 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109)北市教國字第 10930580711 號函修正發布第 2 點、第 4 點、第 6 點至第 13 點、第 15 點，自函頒日生效。)

二、目的：依學生學習需要辦理課後社團，擴大學生學習領域，培育學生多元能力，並發展學校特色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113.02.16(五) ~ 113.06.27(四)，合計 20 週，實際上課堂數依社團課程列表公告。

四、報名流程與規則：一律採網路報名



連結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tmps.tp.edu.tw> 首頁 [置頂公告](#) [社團報名網址](#)

⇒ 活動報名 ⇒ 前往登入帳號與密碼(帳號、密碼皆為學生身分證字號英文大寫+9 碼數字)。

	~ 步驟 1 ~ 上網報名	~ 步驟 2 ~ 列印繳費單並繳費
第一階段	<p>113.01.02(二)12:30 至 113.01.04(四)12:30</p> <p>※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</li> <li>113.01.04(四)12:30 前，可隨時進行報名項目的取消與更正，<u>訓育組合併帳單後，即無法再行更改</u>；請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做最後確認。</li> <li>請填寫正確的手機號碼，以便傳達重要訊息。</li> </ol>	<p>繳費日期 113.01.05(五)0:00 至 113.01.11(四)23:55</p> <p>※說明：請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第一階段可超商、富邦臨櫃、ATM 轉帳或信用卡繳費。</li> <li><u>第一階段逾期未繳費，名額將直接釋出供第二階段報名。</u></li> <li>請妥善保存收據正本，以備不時之需。</li> </ol>
第二階段	<p>113.01.24(三)09:00 至 113.01.26(五)23:55</p> <p>※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第一階段確認開班社團的剩餘名額，開放網站登記報名。</li> <li>請填寫正確的手機號碼，以便傳達重要訊息。</li> </ol>	<p>113.01.24(三)09:00 至 113.01.26 (五)23:55</p> <p>※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第二階段完成報名後，可立即於報名網站<u>列印</u>繳費單繳費。</li> <li><u>第二階段</u>可於超商、富邦臨櫃、ATM 轉帳繳費，<u>無法使用信用卡繳費</u>。</li> <li>請妥善保存收據正本，以備不時之需。</li> </ol>

五、師資：聘請校內外具專長之教師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人數若未達各社團最低開班人數，則不開班。

(二)錄取標準：活動時間不衝突時，可同時報名多個社團。

1. 第一階段：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

2. 第二階段：第一階段未額滿之社團持續招生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

3. 第三階段：二階報名結束後，各社團若還有缺額，將公告於校網供家長電話報名。

(三)退費規則：

1. 依《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》辦理：

(1)學生於開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(300 元)後，退還全部費用。

(2)學生於開課日起至未逾開課總節數三分之一，申請退費者，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(300 元)後，退還三分之二費用。

(3)學生於開課日起超過開課總節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三分之一費用。

(4)學生申請退費時已超過開課總節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5)社團因故未能開班，退還全額費用。

(6)社團因新冠肺炎疫情中途停課，退還未上課節數之費用。

2. 社團正常開班，但學生因個人因素請假者，不予退費。

3. 學生申請退費時，如已購置學習材料，將發給學生該項材料。

4. 如欲更換社團，需先辦理原社團退社及退費後，方可報名新社團，不可直接轉換。

七、本活動簡章由課後社團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之。

八、聯絡人：學務處訓育組長 劉靜瑩 老師 TEL：2341-2822 分機 21。

九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的社團及課程內容說明，請上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tmps.tp.edu.tw> 首頁 置頂公告 社團報名網址 查詢 (簡章內容若有修正，以校網公告為準)。